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财政局 文 件

水财发〔2021〕7号

签发人：姚 燕

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预算（直达资金）的通知

水磨沟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预算的通知》（乌财社〔2020〕336 号）文件，此次安排资金主要用于帮助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建立补充医疗保障，七至十级残疾军人旧伤复发医疗补助和落实优抚对象医疗优惠待遇所需资金，经研究决定，现拨付你单位补助经费 42 万元。“2300249—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根据中央直达资金的管理要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该项资金为直达资金，资金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在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要认真落实绩效管理工作部署，完善资金投入保障机制等措施。健全绩效管理制度，做好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二、请你单位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的管理工作，不得改变资金用途，加快执行进度，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监督，确保专款专用，严格挤占挪用。

三、在预算执行过程中，认真做好全程绩效管理。按照规定时间将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结果和绩效评价报告报送财政局。

四、你单位在收到资金后三个工作日内，按照预算公开规定，及时公开预算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2021年1月11日



水磨沟区财政局

2021年1月11日印发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乌财社【2020】336号关于提前财政2021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预算(直达资金)的通知			
所属专项				
中央主管部门		省级财政部门		
省级主管部门		具体实施单位	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	42		
	其中:	42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对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得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待遇对象的人数	≥ 509 人
		质量指标	对各类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	$\geq 95\%$
		时效指标	项目持续时间段	≥ 1 月 ≤ 12 月
		成本指标	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的总金额	$=420000$ 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优抚对象医疗难得问题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彰显荣誉,落实待遇,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geq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geq 90\%$

